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沙河校区2号教学科研组团（1-4号科研楼）项目土护降及地基处理

工程 施工招标

资格预审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工程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沙河校区2号教学科研组团（1-4号科研楼）项目土护降及地基处理工程已由工业和信息化部规划司以工规函[2020]1088号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建设资金来自国有事业单位自筹资金（中央），工程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代理机构为华诚博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工程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2. 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本工程的建设地点北京市昌平区沙河高教园南三街9号
2.2 本工程的建设规模建筑面积：123174平方米，土方量：28万立方米，基坑深度18米
合同估算价12000（万元）
2.3 本工程的工期要求336日历天
2.4 本工程招标范围施工图纸所示范围内的全部地基与基础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地基工程、基坑支护工程、地下水控制工程、土方工程、边坡工程等。
2.5 其他/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本工程资格预审要求申请人具备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新]及以上资质，近五年已竣工的土方量25万立方米及以上的地基基础工程或合同额4000万元及以上的地基与基础工程或建设规模10万平方米及以上的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承包业绩（含地基基础工程）（近年类似工程描述）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一级级（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本），且在确定中标人时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的项目经理；外地来京建筑企业在办理进京备案时，应当一并办理注册建造师备案手续。

3.2 本工程资格预审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各方必须按资格预审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参加资格预审。

3.3 其他要求：/

4. 申请人信誉要求

4.1 失信被执行人

本工程招标采用失信被执行人否决性（限制性/否决性）惩戒方式。

4.2 其他信誉要求

本工程资格预审将对申请人的诉讼及仲裁情况、不良行为记录等信誉要求情况予以评定。

5. 资格预审方法

本工程资格预审评审方法采用有限数量制。

6.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与且资质符合本章第3.1款规定的，方可于____2021____年____09____月____09____日____09____时____00____分至____2021____年____09____月____13____日____16____时____00____分，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www.bcactc.com）下载资格预审文件。资格预审文件获取的具体时间以电子化平台通知时间为准。

7.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凡下载资格预审文件者，方可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企业CA电子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www.bcactc.com）上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上传成功后平台自动生成的回执时间即为递交成功时间，申请人应保留成功上传回执。本工程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申请截止时间，下同）为____2021____年____09____月____22____日____16____时____00____分。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工程资格预审公告已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北京市），网址：ggzyfw.beijing.gov.cn）上发布，同时在____/____（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地 址： 海淀区学院路37号
联 系 人： 苏老师
电 话： 010-59693563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 华诚博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庄胜中央办公楼北翼13A层
联 系 人： 陈旭
电 话： 13720031391
电子邮件： longanzhaobiao@126.com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盖企业CA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盖个人CA电子印章）

公告发布时间：____2021____年____09____月____08____日